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股票代码:601137 股票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11-01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  
决议公告暨召开2011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2月27日召开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通知，于2011年3月1日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1年3月1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谢树才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对召集和召开(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董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对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

为了抓住市场机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程，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到位后，通过自筹资金进行部分投资，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审计报告》(天健审[2011]303号)，截至2011年1月25日，公司及子公司宁波博威合金板带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累计人民币15,602.90万元，截至2011年1月25日，公司及子公司宁波博威合金板带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
1. 年产1万吨无铅易切削黄铜棒生产线	18,817	4,369.92
2. 年产1.5万吨变形合金材料生产项目	14,528	3,484.79
3. 年产2万吨高性能高精度铜合金板带生产线项目	40,793	7,748.19
合计	74,138	15,602.90

上述募投项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定位，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第十条之规定，公司拟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15,602.90万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针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关于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1]303号)。

二、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效益，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将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7,321.12万元中的48,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7,321.12万元中的48,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了《关于将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定期存放的方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定期存款等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情况，以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4,138.00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6个月，募集资金人民币45,140.00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1年，半年定期存款人民币2,437.08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1年，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2年，募集资金人民币3,044.81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2年，募集资金人民币2,043.21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3年。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将定期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定期存款的利息将定期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详见附件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一、二、三项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详见附件二。

六、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一、二、三项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详见附件三。

七、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定期存放的方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定期存款等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情况，以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4,138.00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6个月，募集资金人民币45,140.00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1年，半年定期存款人民币2,437.08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1年，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2年，募集资金人民币3,044.81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2年，募集资金人民币2,043.21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3年。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将定期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定期存款的利息将定期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效益，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将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7,321.12万元中的48,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定期存放的方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定期存款等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情况，以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4,138.00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6个月，募集资金人民币45,140.00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1年，半年定期存款人民币2,437.08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1年，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2年，募集资金人民币3,044.81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2年，募集资金人民币2,043.21万元定期存款期限为3年。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将定期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定期存款的利息将定期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通过了《关于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2011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会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